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拉罕羅幸
電話：03-8462860#563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lahang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375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附件四。(376550000A_112013754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受教育部委託辦理「112年度中學生MIT App Inventor培訓二日營」報名資料，第一階段報名於112年7月19日截止，請貴校協助公告，並請推薦學生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7月10日師大科技字第11210190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向下扎根培育科技人才，委託本校舉辦課程工作坊，增進國高中學生資訊科技應用、程式設計能力。
- 三、第一梯次報名截止日為112年7月19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，正取25人、備取5人，錄取者必須二日全程參與，額滿即截止報名。
- 四、課程內容如附件一，附件二填寫完成後，經過推薦教師親自簽名，轉為PDF檔案，再上傳至線上報名網址：
<https://forms.gle/cZnHBSrPXzGtHtbA9>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

112/07/12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

訂



線